

“出口监管仓库设立审批”行政审批事项 办事指南

一、事项名称：出口监管仓库设立审批

二、事项类型：行政许可

三、设定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第三十二条 经营保税货物的储存、加工、装配、展示、运输、寄售业务和经营免税商店，应当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经海关批准，并办理注册手续。保税货物的转让、转移以及进出保税场所，应当向海关办理有关手续，接受海关监管和查验。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监管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办法》

第九条 申请设立出口监管仓库的经营企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已经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具有企业法人资格；

2.具有进出口经营权和仓储经营权；

3.具有专门存储货物的场所，其中出口配送型仓库的面积不得低于 2000 平方米，国内结转型仓库的面积不得低于 1000 平方米。

第十条 企业申请设立出口监管仓库，应当向仓库所在地主管海关递交以下加盖企业印章的书面材料：

- 1.《出口监管仓库申请书》;
- 2.仓库地理位置示意图及平面图。

第十一条 海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办法》的规定,受理、审查设立出口监管仓库的申请。对于符合条件的,作出准予设立出口监管仓库的行政许可决定,并出具批准文件;对于不符合条件的,作出不予设立出口监管仓库的行政许可决定,并应当书面告知申请企业。

第十二条 申请设立出口监管仓库的企业应当自海关出具批准文件之日起1年内向海关申请验收出口监管仓库。

申请验收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本办法第九条第三项规定的条件;
- 2.具有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隔离设施、监管设施和办理业务必需的其他设施;
- 3.具有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计算机管理系统,并与海关联网;
- 4.建立了出口监管仓库的章程、机构设置、仓储设施及账册管理等仓库管理制度。

企业无正当理由逾期未申请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该出口监管仓库的批准文件自动失效。

第十三条 出口监管仓库验收合格后,经海关注册登记并核发《出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方可以开展有关业务。《出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有效期为3年。

四、实施机构:受理机构为仓库所在地主管海关,决定

机构为直属海关。

五、法定办结时限：仓库所在地主管海关自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审查完毕，直属海关自收到材料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作出决定。

六、承诺办结时限：40 个工作日。

七、结果名称：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海关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海关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海关准予延续行政许可决定书》；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海关准予变更行政许可决定书》；

（五）《出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

八、结果样本：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海关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见附件 1）；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海关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见附件 2）；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海关准予延续行政许可决定书》（见附件 3）；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海关准予变更行政许可决定书》（见附件 4）；

(五)《出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见附件5)。

九、收费标准：不收费

十、收费依据：无。

十一、申请条件：

(一)申请设立出口监管仓库的经营企业应当具备：

1.已经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具有企业法人资格；

2.具有进出口经营权和仓储经营权；

3.具有专门存储货物的场所，其中出口配送型仓库的面积不得低于2000平方米，国内结转型仓库的面积不得低于1000平方米。

(二)出口监管仓库应当具备：

1.申请设立的出口监管仓库应当符合海关对出口监管仓库布局的要求；

2.具有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隔离设施、监管设施和办理业务必需的其他设施；

3.具有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计算机管理系统，并与海关联网；

4.建立出口监管仓库的章程、机构设置、仓储设施及账册管理等仓库管理制度；

十二、申请材料：

(一)首次申请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原件/ 复印件	份数	纸质/ 电子	要求
----	--------	------------	----	-----------	----

1	出口监管仓库申请书（见附件6）	原件	网上办理：1份；现场办理：纸质1份；	纸质或电子	封面加盖企业公章
2	仓库地理位置示意图及平面图	原件	网上办理：1份；现场办理：纸质1份；	纸质或电子	

（二）延续申请。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原件/复印件	份数	纸质/电子	要求
1	出口监管仓库延期申请书（该申请书无统一规定样式，可由申请企业自拟，参考样本见附件7）	原件	网上办理：1份；现场办理：纸质1份；	纸质或电子	封面加盖企业公章

（三）变更申请。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原件/复印件	份数	纸质/电子	要求
1	出口监管仓库变更申请书（该申请书无统一规定样式，可由申请	原件	网上办理：1份；现场办理：纸质1份；	纸质或电子	封面加盖企业公章

	企业自拟，参考样本见附件 8)				
2	仓库地理位置及平面图等有关资料（仅变更仓库地址和仓储面积提供）	原件	网上办理：1 份；现场办理：纸质 1 份；	纸质或电子	封面加盖企业公章

（四）注销申请。

经营企业出具的出口监管仓库注销申请（申请书应当包括对出口监管仓库库存货物的处理情况）。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原件/复印件	份数	纸质/电子	要求
1	经营企业出具的出口监管仓库注销申请（该申请书无统一规定样式，可由申请企业自拟，参考样本见附件 9）	原件	网上办理：1 份；现场办理：纸质 1 份；	纸质或电子	封面加盖企业公章

（五）申请材料提交

申请人登录“海关政务服务”一体化网上办事平台（<http://online.customs.gov.cn>）进入“行政审批”模块下选择

“出口监管仓库设立审批”提交材料或者可到各隶属海关窗口办理。

十三、办理流程：

（一）许可的申请、受理、审查、决定。

1. 申请人向仓库所在地主管海关递交申请材料，海关当场或在 5 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对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应当场或者在签收申请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一次告知申请人需补正的全部内容；决定受理的，制发《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海关行政审批受理单》；决定不予受理的，制发《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海关行政许可申请不予受理通知书》；

2. 主管海关受理申请后，于受理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审查完毕，填写《海关保税仓库/出口监管仓库审批表》，将初审意见和相关材料报直属海关，必要时主管海关可派员到仓库现场进行验核；

3. 直属海关应自收到仓库所在地主管海关报送的审查意见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作出决定。批准设立的，制发《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海关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出口监管仓库项目）》；不予批准的，制发《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海关不予许可决定书（出口监管仓库项目）》；

4. 申请人应当自海关出具批准文件之日起 1 年内向仓库所在地主管海关书面申请对出口监管仓库的验收，无正当理由逾期未申请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该许可决定书自动失效；

5.仓库主管海关自接到企业书面申请及随附相关材料之日起 10 日内进行实地验收，填写《海关保税仓库/出口监管仓库勘验记录表》并相关材料报直属海关审核。申请验收时的出口监管仓库应当符合“申请条件”的相关要求；

6.直属海关自收到主管海关报送材料之日起 10 日内审核完毕，必要时可会同仓库主管地海关进行实地核实。对验收合格的仓库，直属海关核发《出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批准开展相关业务。对验收不合格的，海关应书面告知申请人；

7.直属海关应按照行政许可要求出具批准文件，由仓库主管海关将批准文件转交到企业。

（二）许可的变更。

1.出口监管仓库需变更名称、地址、仓储面积等事项的，企业应向仓库所在地主管海关提交相关资料，由仓库所在地主管海关受理，报直属海关审批。

2.对其中变更仓库地址、仓储面积的，海关应根据企业申请，在批准变更 1 年内、新库址开展业务前，按规定进行重新验收。海关认为必要时应下库核实变更事项。

3.变更申请材料齐全、有效且仓库地址、面（容）积、库位等变更后仍达到出口监管仓库应具备条件的，主管海关应填制《保税仓库/出口监管仓库审批表》，并随附企业申请资料报送直属海关审批。直属海关审核准予变更的，应予以批注，并将有关材料交仓库主管海关留存。出口监管仓库注册变更后，仓库主管海关告知企业。

（三）许可的延续。

1.《出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

2.仓库经营企业申请延期的，应在注册登记证书有效期届满30个工作日内向仓库主管海关提交相关资料。

3.海关应当在注册登记许可有效期届满前作出是否准予延期的决定：仓库主管海关在收到申请后填写《海关出口监管仓库/保税仓库审批表》，并于15个工作日内将审核意见报直属海关，直属海关在15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准予延期的决定。直属海关审核准予延期的，应予以批注，并将有关材料交仓库主管海关留存。

（四）许可的注销。

出口监管仓库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海关注销其注册登记，并收回《出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

1.无正当理由逾期未申请延期审查或者延期审查不合格的；

2.仓库经营企业书面申请变更出口监管仓库类型的；

3.仓库经营企业书面申请终止出口监管仓库仓储业务的；

4.丧失设立出口监管仓库设立条件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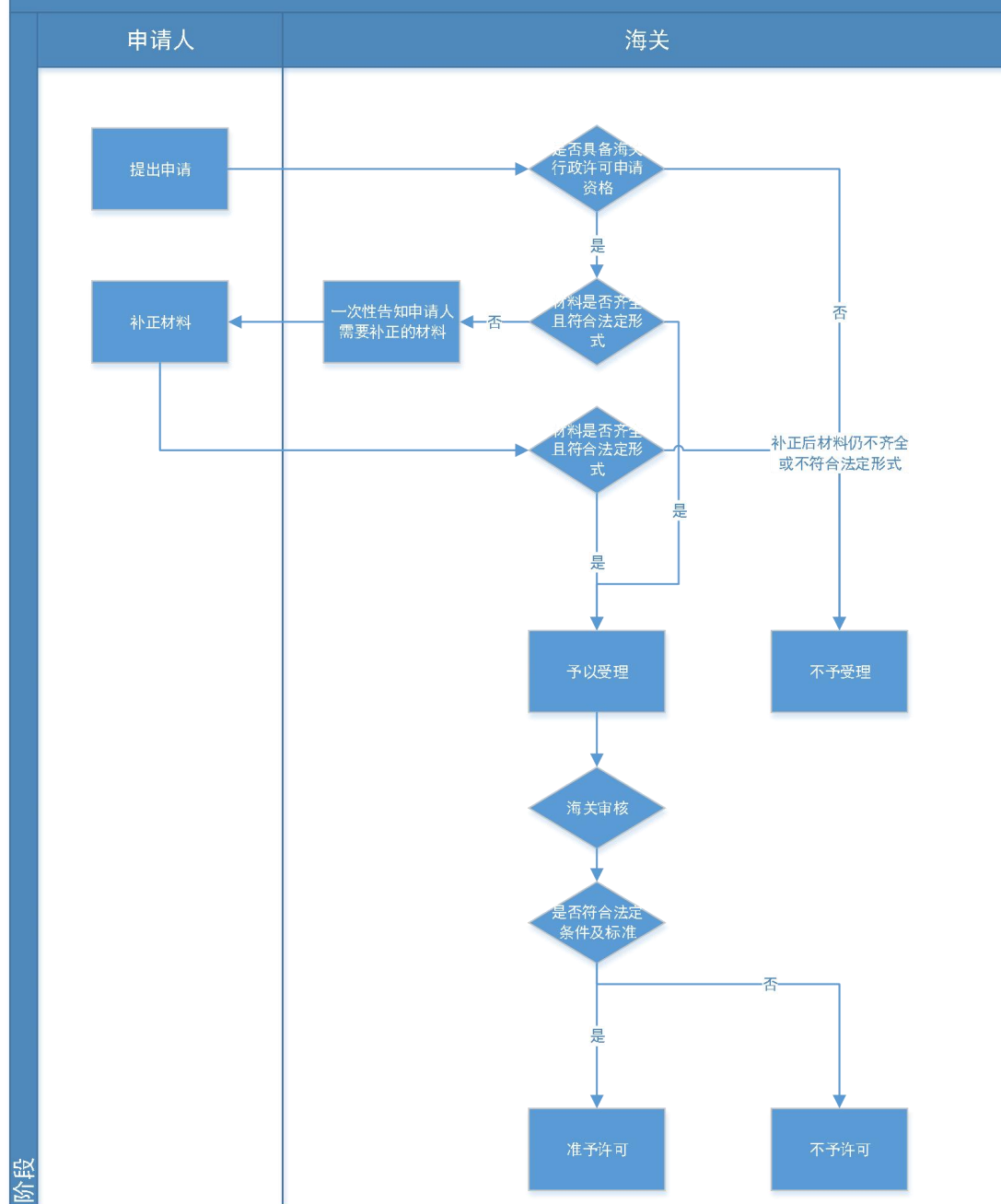
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当注销行政许可的其他情形。

仓库主管海关核实出口监管仓库无库存货物及其他遗留问题后，应填制《海关保税仓库/出口监管仓库审批表》，并随附相关材料报直属海关审批。直属海关审核同意后，注销《出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仓库主管海关应收回《出

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并于注销之日起 10 日内上交直属海关。

具体详见如下流程图：

出口监管仓库、保税仓库设立审批业务流程



十四、办理形式：海关行政审批一个窗口现场办理或网上办理。

十五、到办理现场次数：窗口现场办理 1 次或网上办理 0 次。

十六、审查标准：申请材料填写准确、完整、真实、有效。

十七、通办范围：长沙海关关区。

十八、预约办理：否

十九、网上支付：否

二十、物流快递：否

二十一、办理地点：

（一）现场办理：

长沙海关：长沙市东二环 1 段 678 号；各隶属海关地址：
http://changsha.customs.gov.cn/changsha_customs/508908/508912/4307214/lsg34/index.html

（二）网上办理：

用户登录“海关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
(<http://online.customs.gov.cn>)，进入“行政审批”版块办理。

二十二、办理时间：

（一）现场办理。长沙海关：周一至周五（节假日除外），
8:30-12:00，14:00-17:00；隶属海关：现场审批窗口部门工作时间（详见：

http://changsha.customs.gov.cn/changsha_customs/508908/508912/4307214/lsg34/index.html）。

(二) 网上办理。企业申请时间：24 小时。

海关审核时间：周一至周五（节假日除外），8:30-12:00，
14:00-17:00。

二十三、咨询电话：0731-84781005或12360海关服务热线

二十四、监督电话：0731-84781299,0731-84781699或12360海关服务热线。

附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 海关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行政审批编号：

_____：

你（单位）提出的_____申请，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行政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中华人民共和国 海关
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行政审批编号：

_____：

经审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及
_____对
你单位_____的申请，决定不予批
准。

不予许可理由：_____

你（单位）对本决定有异议的，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复议法》相关规定，自本通知书收到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_____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诉讼法》相关规定，自知道海关作出不予许可决定之日起 6 个月内向
_____提起行政诉讼。

（行政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中华人民共和国 海关 准予延续行政许可决定书

行政审批编号：

_____：

你单位申请延续 _____（证书编号：_____）有效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 _____ 规定，经审核，决定准予延续。许可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行政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中华人民共和国 海关
准予变更行政许可决定书

行政审批编号：

_____：

你单位申请变更 _____（证书编号：_____）的 _____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和 _____规定，经审核，决定准予变更。

（行政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出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编号：() 关出库字第 号

_____:

你单位向我关申请设立_____出口监管仓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监管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办法》的规定，经审查验收合格，准予注册登记。

在出口监管仓库开展依法应当经过批准的业务的，应当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开展有关业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 海关（印章）

年 月 日

（证书样式说明：A4 大小，正反两面，正面标题字为方正小标宋—GBK 二号，内容字体为方正仿宋—GBK 三号；反面内容字体为方正仿宋—GBK 四号）

证书类型：☐设立核发 ☐延期换证 ☐补发证书 ☐其他_____

有效期：本证书自核发之日起每次有效期为 3 年，请于每次有效期满 30 日前按规定向海关办理延期。（首次有效期至____年__月__日）

延期签注	
1.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2.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3.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4.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5.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6.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7.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8.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注：延期签注由海关填写盖章

附件 6

出口监管仓库申请书

_____海关：

我单位拟设立_____出口监管仓库，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监管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办法》，接受海关监管，承担出口监管仓库经营企业的法定责任和义务，按照规定向海关办理相关手续。

请予审查批准。

附表：出口监管仓库申请事项表

申请单位（印章）：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申请书样式说明：A4 大小，标题字为方正小标宋—GBK 二号，内容字体为方正仿宋—GBK 三号）

附表

出口监管仓库申请事项表

出口监管仓库名称			
出口监管仓库地址			
出口监管仓库面积/容积			
出口监管仓库类型			
出口监管仓库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主管业务员		联系电话	
经营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及帐号			
申请设立出口监管仓库事由			

(申请事项表说明: A4 大小, 标题字为方正小标宋—GBK 二号, 内容字体为方正仿宋—GBK 三号)

出口监管仓库申请书（样本）

长沙海关：

我单位拟申请设立××××××出口配送型出口监管仓库，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监管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办法》，接受海关监管，承担出口监管仓库经营企业的法定责任和义务，按规定向海关办理相关手续。

请予审查批准。

附：出口监管仓库申请事项表

申请单位（印章）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李××

2019 年 8 月 8 日

出口监管仓库申请事项表（样本）

出口监管仓库名称	××××××出口配送型出口监管仓库		
出口监管仓库地址	×××市×××区×××路×××号		
出口监管仓库面积/容积	×××平方米		
出口监管仓库类型	出口配送型		
出口监管仓库负责人	李××	联系电话	0633-×××× ××
主管业务员	王××	联系电话	0633-×××× ××
经营企业名称	××××××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30××××××××××××××××		
开户银行及帐号	××××××银行，330××××××××		
申请设立出口监管仓库事由			
为存储本公司要实际离境的出口货物，特申请建设出口配送型出口监管仓库。			

（申请事项表说明：A4 大小，标题字为方正小标宋—GBK 二号，内容字体为方正仿宋—GBK 三号）

附件 7

出口监管仓库延期申请书（样本）

_____海关：

我司_____为出口监管仓库_____（海关编码：_____）的经营企业。现《出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海关编码为：_____）即将于_____到期。基于如下原因我司申请为该出口监管仓库延期：

我司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监管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办法》，接受海关监管，承担出口监管仓库经营企业的法定责任和义务，按照规定向海关办理相关手续。

请予审查批准。

申请单位（印章）：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本申请书无统一规定样式，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可由申请企业自拟，明确变更事项及原因。）

附件 8

出口监管仓库变更申请书（样本）

_____海关：

我司_____为出口监管仓库_____（海关
编码：_____）的经营企业。基于如下原因我司申请对出
口监管仓库的_____进行变更：

我司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监管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办法》，接受海关监管，承担出口监管仓库经营企业的法定责任和义务，按照规定向海关办理相关手续。

请予审查批准。

申请单位（印章）：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本申请书无统一规定样式，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可由申请企业自拟，明确变更事项及原因。）

附件 9

出口监管仓库注销申请（样本）

_____海关：

我司_____为出口监管仓库_____（海关编码：_____《出口监管仓库注册登记证书》编码为_____）的经营企业。基于如下原因我司申请注销该出口监管仓库：

出口监管仓库库存货物的处理情况如下：

我司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对出口监管仓库及所存货物的管理办法》，接受海关监管，承担出口监管仓库经营企业的法定责任和义务，按照规定向海关办理相关手续。

请予审查批准。

申请单位（印章）：

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本申请书无统一规定样式，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可由申请企业自拟，应当包括对出口监管仓库库存货物的处理情况。）